



江苏省爱国卫生运动委员会办公室文件

苏爱卫办〔2021〕12号

关于开展“迎新春”爱国卫生专项活动的通知

各设区市爱卫办，省爱卫会各成员单位：

为进一步做好元旦、春节期间爱国卫生工作，巩固常态化疫情防控成果，建设整洁有序健康环境，营造文明祥和节日氛围，根据《全国爱卫办关于开展“迎新春”爱国卫生专项活动助力常态化疫情防控的通知》（全爱卫办发〔2021〕5号）要求，结合我省实际，现就开展“迎新春”爱国卫生专项活动通知如下：

一、活动主题和时间

（一）主题：“建设健康家园 共享健康佳节”

（二）时间：2021年12月至2022年3月

二、活动内容

(一)健康生活方式倡导活动。各地要充分利用传统媒体和新媒体，采取群众喜闻乐见的方式，多角度、多层次、全方位传播卫生健康知识，传授健康生活技能，引导群众自觉践行文明健康绿色环保的生活方式，保持“戴口罩、勤洗手、多通风、一米线、公筷公勺”等疫时养成的良好习惯。积极开展“健康科普进企业(单位)”活动，重点针对口岸、机场车站等窗口单位，超市、商场等人员聚集场所，冷链运输管理、食品生产经营等重点行业，做好冬春季传染病防控知识和技能的宣传，引导做好卫生清理、消毒和个人防护。利用学校寒假前教育，开展一次“健康科普进课堂”活动，引导学生在寒假期间做好个人卫生，坚持健康生活习惯，并通过“小手拉大手”带动家庭成员摒弃不良习惯，做自己健康的第一责任人。各部门要充分发挥系统优势，加强对本系统干部职工的卫生健康知识宣传教育，有效提升干部职工健康素养水平以及防控风险意识。

(二)环境卫生整治行动。各地要充分发挥爱国卫生运动的组织动员优势，联合有关部门和单位，深入开展城乡环境卫生综合整治。在春节前集中部署开展一次环境卫生整治行动，聚焦口岸地区、铁路公路沿线、居民小区、农贸市场、背街小巷、建筑(拆迁)工地、城中村及城乡结合部等重点区域，彻底清理公共场所、社区庭院、楼道房顶、绿化带的卫生死角和杂物，清运积存垃圾，强化环境卫生管理。针对节日期间机场车站等人员流动

性大的聚集场所，重点开展集中清理整治，及时做好保洁清扫，并加强重点部位消杀，切实降低疫情通过外环境传播的风险，保障广大人民群众放心出行。广泛动员群众自己动手，对家庭室内外环境和小区庭院进行一次大清理，保持居家环境干净有序。各部门要组织全系统各单位开展环境卫生大扫除，营造健康整洁的工作和学习环境。

(三)病媒生物防制活动。各地要依托有害生物防制服务机构开展以环境整治为主、化学防制为辅的病媒生物综合防制工作，坚持专业队伍和群防群控相结合，有效降低病媒生物密度。对车站、机场、港口客运站和各类交通工具加强必要的消毒防疫，在人口密集和流动性大的场所集中设置手卫生设备，减少和避免疫情通过接触传播。强化农贸市场病媒生物防制工作，规范设置设施，及时清理孳生地，疏通排水系统，避免病媒生物孳生。利用冬季蚊虫活动能力弱、抵御能力差、聚集范围集中的灭蚊最佳时期，统一开展消灭越冬成蚊及蚊卵活动，有效遏制明年夏季蚊虫孳生和成蚊密度。各单位后勤保障部门要加强对电梯间、卫生间、地下车库等重点场所的清洁、消毒及通风，增加保洁和消毒频次，有效切断病毒传播途径。

(四)无烟环境营造活动。各地要充分利用微信、短视频、直播等新媒体的传播影响力，发挥权威专家作用，积极开展控烟宣传活动，提升社会公众对烟草(包括电子烟)危害的认识，促进养成不送烟、不吸烟、不敬烟的文明习惯，营造健康自律的节

日氛围。积极推进无烟党政机关、无烟学校、无烟医疗机构等无烟单位建设，发挥各级领导干部、教职员、医务人员在控烟行动中的示范引领作用。大力开展无烟家庭建设，结合“寻找家庭健康守门人”“健康教育进家庭”等活动，推动无烟理念融入家庭教育，动员家庭成员加强自律，做到不吸烟或者不在家里吸烟，拒绝烟草给家人带来危害。广泛传播二手烟暴露的危害，引导公众树立不吸烟是文明行为、不让别人吸二手烟是社会道德行为的理念，推动形成不在他人面前吸烟、勇于拒绝二手烟的良好社会氛围，让广大群众共建共享无烟健康佳节。

三、活动要求

各地各部门要切实加强组织领导，提高思想认识，密切配合、迅速行动，着力推动各项任务落实落细，确保“迎新春”爱国卫生活动取得成效。各地爱卫办要充分发挥统筹协调作用，加强与各成员单位的沟通与配合，广泛动员社会各界和广大群众积极参与活动，推动形成人人参与、人人动手的良好社会氛围。活动期间，各地各部门要及时整理并上报专项活动中的工作亮点和动态等信息，省爱卫办将适时以工作简报、经验交流等形式组织对各类活动经验进行宣传推广。

请各设区市爱卫办于 2022 年一季度的每月 15 日前将工作阶段总结、特色亮点和专项活动报表报送至我办。请各单位于 2022 年 3 月 15 日前将系统内专项活动开展情况报送至我办。

联系人：储剑伟，电话：025 - 83620996，邮箱：jsawb

@ 126. com。

附件：“迎新春”爱国卫生专项活动报表



(信息公开形式：依申请公开)

附件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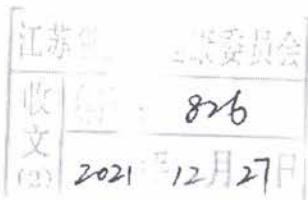
市“迎新春”爱国卫生专项活动报表

填报单位：_____

地区	健康生活方式倡导活动				环境卫生整治行动				病媒生物防制活动		无烟环境营造活动	
	发放宣传资料(份)	播放宣传报道(条)	健康教育进企业(单位)(家次)	健康科普进课堂(人次)	动员机关企事业单位开展环境整洁(家次)	清洁老旧小区(个)	清除卫生死角(处)	清理垃圾杂物(吨)	集中开展病媒生物防制活动(次)	开展灭蚊活动(面积)	开展控烟宣传(次)	开展无烟单位(家庭)建设(个)
合计												

填报人：_____

填报时间：_____



全国爱国卫生运动委员会办公室文件

全爱卫办发〔2021〕5号

全国爱卫办关于开展“迎新春”爱国卫生 专项活动助力常态化疫情防控的通知

各省、自治区、直辖市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爱卫办：

当前全国疫情形势总体保持较平稳，但病例仍时有发生，随着元旦、春节等节假日临近，人口流动增加，防控工作仍不容忽视。为进一步营造干净整洁、健康有序的良好社会氛围，巩固常态化疫情防控成果，全国爱国办决定开展“迎新春”爱国卫生专项活动。现就有关要求通知如下：

一、活动主题和时间

(一) 主题：“建设健康家园 共享健康佳节”

(二) 时间：2021年12月至2022年3月

二、活动内容

各地要以“讲究卫生、清脏治乱、防制病媒”等为重点，大力引

导社会各界和广大市民养成文明健康、绿色环保生活方式，不断改善城乡环境卫生面貌，夯实疫情防控群众基础，营造卫生整洁、文明有序、健康祥和的节日环境。

(一)持续推进倡导文明健康绿色环保生活方式活动。各地要充分利用各类媒体和有效载体，进一步加强健康知识宣传，引导群众自觉践行文明健康绿色环保的生活方式，着力推动健康人群培育，涵养健康文化。要积极开展“健康科普进企业(单位)”活动，重点针对口岸、机场车站等窗口单位，超市、商场等人员聚集场所，冷链运输管理、食品生产经营等重点行业，做好传染病防控尤其是冬春季呼吸道传染病预防知识和技能的宣传，引导做好卫生清理、消毒和个人防护。要利用学校春节假期前教育，开展一次“健康科普进课堂”活动，引导学生在寒假期间做好个人卫生，坚持健康生活习惯，并通过“小手拉大手”带动家庭成员摒弃不良习惯，养成文明健康绿色环保的生活方式。

(二)大力开展城乡人居环境综合整治。各地要在节前集中部署开展一次环境卫生大整治行动，聚焦边境口岸地区、铁路公路沿线、居民小区、农贸市场、背街小巷、建筑(拆迁)工地、城中村及城乡结合部等重点区域，彻底清理公共场所、社区庭院、楼道房顶、绿化带的卫生死角和杂物，清运积存垃圾，不断强化环境卫生管理。要广泛动员群众自己动手，积极开展“迎两节”环境卫生大扫除，对家庭室内外环境和小区庭院进行一次大清理，保持居家环境干净、整洁、有序。要针对两节期间机场车站等人员流动性大的聚集场

所,重点开展集中清理整治,及时做好保洁清扫,并加强重点部位消杀,切实降低疫情通过外环境传播的风险,保障广大人民群众放心出行。

(三)全面强化病媒生物防制。各地要通过委托第三方专业公司、组织群众等多种方式清除“四害”孳生地,从源头上控制并消除鼠、蟑、蚊、蝇等病媒生物孳生环境。北方地区要以灭鼠为重点,强化各类市场尤其是农贸市场的病媒生物防制工作,坚决避免出血热、鼠疫等发生。南方地区要利用冬季蚊虫活动能力弱、抵御能力差、聚集范围集中的灭蚊最佳时期,统一开展消灭越冬成蚊及蚊卵活动,有效遏制明年夏季蚊虫孳生和成蚊密度。北京市、河北省及其周边省份要全力以赴做好冬奥会、冬残奥会病媒生物防制保障工作,以涉冬奥场所及周边区域为重点,全面排查整治病媒生物孳生的重点场所,组织专业人员做好病媒消杀工作,确保冬奥会、冬残奥会安全举办。

(四)全力营造无烟节假日氛围。各地要持续开展控烟宣传,充分发挥权威专家作用,提升社会公众对烟草危害的认识,号召大家摒弃送烟敬烟等陈规陋习,在节假日期间聚会中自觉做到不送烟、不敬烟、少喝酒,营造健康自律的节日氛围。要大力宣传不吸烟是文明行为,不让别人吸二手烟是社会道德行为,推动形成不在他人面前吸烟、勇于拒绝二手烟的良好社会氛围,让广大群众度过一个无烟的健康佳节。北京市、河北省要进一步做好无烟冬奥保障工作。

三、活动要求

各地要结合当地实际和当前冬春季重点传染病防控工作要求,切实加强组织领导,迅速行动,抓紧制定具体工作方案,明确目标任务、重点工作清单和责任分工,着力推动各项任务落实落地落细,确保“迎新春”爱国卫生活动取得实实在在的成效。各地爱卫办要充分发挥统筹协调作用,加强与各成员单位的沟通与配合,广泛动员社会各界和广大群众积极参与活动,推动形成人人参与、人人动手的良好社会氛围。活动期间,各地要及时整理并上报专项活动中的工作亮点和动态等信息,全国爱卫办将适时以工作简报、经验交流等形式组织对各地活动经验进行宣传推广。



(信息公开形式:主动公开)

全国爱国卫生运动委员会办公室

2021年12月23日印发

校对:王璐